关于举办2024年奈曼旗提升计划生育技术暨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培训班的通知

各医疗卫生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奈曼旗孕产妇和儿童健康管理工作，提高孕产妇和儿童系统管理质量，加强高危孕产妇和儿童管理，降低孕产妇、新生儿、儿童死亡率，保障母婴安全。奈曼旗卫生健康委员会遵循“以妇女保健为中心、以保障生殖健康为目的，保健与临床相结合，面向群体、面向基层和预防为主”的妇幼计划生育服务工作方针。拟举办2024年奈曼旗提升计划生育技术暨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目的

以妇幼重大公共卫生项目、基本公共卫生项目为抓手，提高我旗计划生育技术服务、妇幼保健人员服务能力，促进母婴安全，提升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能力，打造一支技术过硬的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队伍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1.妇幼保健工作要点解读

2.孕产妇妊娠风险评估与五色标识管理工作规范

3.预防艾滋病、梅毒、乙肝母婴传播技术要点

4.妊娠期高血压疾病诊治指南

5.高危孕产妇管理及随访

6.0-6岁儿童眼保健筛查内容及方法

7.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知识讲解

8.解读奈曼旗推进孕产妇和儿童健康集中管理工作实施方案

三、培训人员

1.各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分管妇幼健康工作院长、防保站站长、妇产科医护人员、妇幼工作人员；

2.奈曼旗人民医院妇产科、妇产科门诊医护人员及妇幼工作人员；

3.奈曼旗蒙医院妇产科医护人员；

4.奈曼旗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分管主任、妇产科、儿科医护人员。

四、培训时间

1.报到时间：10月31日9:00前到酒店一楼报到。

2.培训时间：10月31日9:00——11月1日17:00

3.离会时间：11月1日17:00

五、培训地点

奈曼旗泰达商务宾馆5楼会议室（奈曼火车站对面）

六、其它事项

1.培训班不允许请假，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的，需履行书面请假手续；

2.参加培训人员交通费用自理，食宿费由培训班安排。

3.请各医疗卫生单位于10月29日下班前将培训回执报送旗卫健委妇幼股[邮箱。](mailto:邮箱。邮箱地址nmjfg2008@163.com)

联 系 人：孙晓华 赵志羽

联系电话：13514751762

邮箱地址：nmjfg2008@163.com

附件：2024年提升计划生育技术暨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培训班回执

2024年10月28日

2024年提升计划生育技术暨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培训班回执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性别 | 单位 | 联系电话 | 10月31日晚是否住宿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